

# 长沙市开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---

## 长沙市开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《2021年广告行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抽查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市监所，机关相关科室：

现将《长沙市开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广告行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长沙市开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1年10月25日



# 长沙市开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## 2021 年广告行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
### 抽查工作方案

根据《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1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工作计划》（长市监发〔2021〕8 号）和《长沙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广告行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工作方案》的要求，现就开福区范围内开展 2021 年广告行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制定方案如下：

#### 一、抽查任务

广告经营者、广告发布者 2021 年广告行为抽查。

#### 二、抽查对象、比例和方式

辖区内登记注册名称中含有广告或传媒的企业（单位），抽查比例为 5%，并随机抽取。

#### 三、抽查事项内容

1、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、审核、档案管理制度是否建立，即承接登记、审核、档案管理各项制度是否已经分别制定实施；

2、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、审核、档案管理制度是否健全，即承接登记、审核、档案管理各项制度是否已经得到全面的遵守及执行到位，承接的广告业务是否都有登记在案；

3、承接的广告业务是否已经依据法律、行政法规查验有关证明文件，核对广告内容，即抽查的每单广告业务是否都有法律、

行政法规规定应当查验的证明文件，广告内容是否有虚假违法情形，广告内容虚假违法情形是否属于违反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情形；

4、报送《广告业统计报表》的情况。

#### **四、抽查工作平台**

通过湖南省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平台自行抽取检查对象，检查结果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湖南）进行公示。

#### **五、检查时间**

截止至 11 月 26 日。

#### **六、检查方式**

检查采取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等方式进行。

#### **七、抽查检查分工**

（一）网广科根据市局抽查工作方案，结合本辖区工作实际情况制定相应年度广告行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方案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分发至各所组织实施检查。

（二）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”原则归集公示抽查结果，按照“谁办案、谁录入”原则归集公示查处结果。

（三）现场检查记录、责令改正通知等检查工作书式资料，由各检查机关整理归档保存。

#### **八、检查结果及处理**

### （一）抽查结果类型

1. 未发现问题；
2. 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；
3. 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；
4. 通过登记的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无法联系；
5. 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；
6. 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；
7. 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；
8. 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。

### （二）公示抽查结果

抽查发现问题须责令改正的，自责令改正期限届满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示抽查结果；其他抽查结果自抽查结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示；依法应当立案处理的，查处结果应当自作出处理决定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依法公示。

### （三）后续处理。

抽查发现问题须责令改正的，依法责令有关单位和企业改正；抽查结果为“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的”，按照“谁管辖、谁负责”的原则实施后续监管，查处结果由管辖部门公示。

抽查发现符合经营异常情形的，依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。抽查发现应由其它部门管辖的问题，及时移交案件线索。抽查发现有关单位和企业涉嫌犯罪的，移送司法机关。

## 九、工作要求

要加强组织领导，搞好统筹协调，强化督促检查、注重情况反馈，确保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取得实效。检查人员应严格落实廉洁自律各项规定，接受检查对象和社会各界监督，圆满完成抽查任务。各市监所请于11月26日前向网广科报送广告行为抽查工作总结，对抽查中遇到的问题及工作中好的经验做法，及时反馈至网广科。

附件：《2021年广告行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

# 长沙市开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广告行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抽查计划编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任务编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取比例	实施期限	执法主体
430105 2021 1001	2021年广告行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方案	430105 20211025 1001	广告行为抽查	定向	建立、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、审核、档案管理制度等情况的检查	辖区内登记注册名称中含有广告或传媒的企业（单位）	5%	10月下旬至11月	区市场监管局